

救命车竟成“运毒车”

起底你不知道的救护车乱象

救护车是医疗机构的特殊用车,只能用于抢救、转运重伤病人员、处理紧急疫情及公共卫生服务等,在执行紧急任务时享有车辆避让、行驶应急通道等特殊道路通行权利。目前,公立、民营医疗机构都有救护车相应配额。

然而,本该用于救人性命的“生命之舟”,近年来却频频被犯罪分子利用,隐患巨大。

救护车使用中出现了哪些问题?问题的背后暴露出怎样的管理漏洞?如何给这些失控的救护车踩下制动?为此,记者展开调查。



检察机关调查发现仁济显微外科医院救护车存在违规挂靠问题。

救护车里坐的竟是毒贩

“哪家医院的救护车?请出示一下证件。”

“车上拉的谁?去哪儿?请下车接受检查。”

“包里是什么?就是他!抓住他!”

2022年5月7日凌晨,在河南省某高速路出口,一辆救护车被拦下,经盘查,车上的“瘾君子”王某被公安民警抓获,并从其身上搜到毒品约50克。据王某交代,这是他第三次乘坐救护车前往濮阳买毒品。

“当时也找了出租车,他们不去。想到救护车比较方便,听说卡点也不拦,我就找到了司机代某。”王某交代,经人介绍,他联系到了在林州市仁济医院开救护车的代某。

经过公安机关查实,2022年1月至5月期间,司机代某驾驶这辆救护车,三次运送王某从林州市前往濮阳市购买毒品。据悉,每完成一单,王某都会支付代

某1000元至1500元车费。

“基本就是跨市送人,赚点路费,路上也没人会查或者拦我。”代某交代,此前,他用救护车“拉私活儿”的时候,从未遭遇任何卡口检查,基本畅行无阻。

案件移送到河南省林州市检察院后,该院以非法持有毒品罪对王某提起公诉。随后,王某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,并处罚金1万元。

安阳市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耿方在审查材料过程中,对该案的涉事救护车更为关注。涉事救护车由林州市卫健委审批,属于仁济医院。该医院主要从事显微外科,治疗创伤骨折、椎间盘突出等病症。

2022年11月中旬,耿方团队决定从这家民营医院入手,对救护车使用情况展开调查。同月20日,安阳市检察院正式成立调查组。

一辆全年无休的“救护车”

11月的气温已经降至零下,安阳市检察院检察干警杨利芳裹上大衣,前往交警、卫健委等部门调取案件证据。

通过调取高速路段道路监控记录发现,仅仅一年间,代某开着这辆救护车跨市区320余次,跨省40余次。而医院出车记录显示,代某真正执行医院的救护、转运任务仅仅是个位数。

在接受检察官询问时,仁济医院副院长韩明表示,疫情期间,由于转运任务,医院需要一辆救护车。代某自愿出资购买车辆,车辆的维护人员、实际使用者均是代某。

“代某不是医院人员,我们不支付他工资,这辆车大部分时间都是他自己使用。一般医院救护车钥匙都放在导诊台,但是代某的钥匙是自己管的。”仁济医院后勤部门负责人张瑞说。当耿方问起救护车管理制度,该院相关负责人表示,“不知道,不清楚。”

“完全属于脱管状态,救护车不能想拉啥就拉啥!”2022年12月12日,安

阳市检察院向安阳市卫健委制发检察建议,建议其对全市登记在册的救护车进行全面排查整治。

安阳市委高度重视,明确批示尽快查清全市救护车管理情况。同月24日,安阳市卫健委下发核查通知,并成立六个督查组,对53家医疗单位504部救护车进行摸底排查。“我们详细调查了所有救护车辆的车牌、登记使用情况、行程里数、喷绘标识、警报器安装情况等信息,发现多辆救护车存在监管漏洞,部分车辆违规挂靠民营医院。”安阳市卫健委负责人表示。

2023年1月,经过全方位排查,督察组发现有145辆问题救护车。与代某车辆情况相同的“违规挂靠”车辆多达6辆。其中,安阳明一骨科医院就有3辆救护车违规挂靠。

耿方表示,通过这一个案例,他们发现了民营医院救护车制度背后的管理漏洞。“如果没法对救护车做到有效监管,救护车、医院的公信力如何保证?”耿方忧心忡忡地说。

救护车失控的背后

“公众认知里的救护车,大多是指执行院前急救的120联网车辆。但在现实中,更多的救护车执行的是医疗服务工作。”安阳市某医院急救中心医生杨思琦告诉记者,我国卫生行业标准将救护车分为两类:

一类为院前急救车辆,主要执行医疗急救任务,由120急救指挥中心统一编号、统一调派;

一类为医疗卫生救护车,主要承担转运非危重病人,运送器官、血液、标本等,以及服务医疗下乡、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。

我国《院前医疗急救管理办法》明确,急救中心(站)和急救网络医院不得将救护车用于非院前医疗急救服务。记者走访多家民营医院后发现,虽然两类车辆执行任务不同,但外观、内部设计相似度极高,且车身多数喷涂了“急救、抢救”或红十字标志字样。常人很难分辨出不同性质救护车的区别。

“很多民营医院缺乏对该类救护车的严格监管,这些救护车喷涂不规范,外观看起来差不多,上路后经常被误认为院前急救车辆给予

避让和放行,这就给不法分子提供了可乘之机。”耿方表示。据安阳市卫健委的排查整治发现,多数问题车辆均系民营医院下属的医疗服务用车。

记者调查发现,河南安阳、林州、濮阳等多地均无关于救护车喷涂、管理、使用、封存以及救护车驾驶员管理等统一的制度性规定,各地各院虽有自行规定,但实际落实情况不一。另外,当地卫健部门也未对相关医院救护车进行实质性审查和全流程监管。

“民众对于急救医疗的需求在不断扩大,救护车作为一个集运输、急救、经营于一身的特殊车种,享有不少特权,需求与供给的矛盾刺激违规挂靠行为产生。”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硕士学院教授刘智慧指出,现行法对于违规挂靠等行为缺乏具体的责任规定,也让部分医院放松警惕。

救护车的管理漏洞也与医疗转运市场的巨大缺口有关。据记者调查,安阳市多家公立医院救护车明确限制跨市跨省流动。“我们之前想要转院到北京治疗,没有渠

道就只能找关系,找民营医院的救护车。”安阳市某医院脑梗患者家属李某告诉记者。

“目前,主动提供订单式转运服务的医院是欠缺的,但是这块市场的需求很大,很多医院的救护车司机平时没事的时候,就会拉私活儿。”患者家属张某向记者透露,此前接触过的“救护车”,要么设备简陋、没有专业随车医务人员,要么就是随意要价。

记者注意到,救护车的失控问题在其他省区也多有发生。据媒体报道,2023年3月,河北保定的秦先生因母亲突发疾病,决定从河北省保定市第一医院转运至北京天坛医院继续治疗,却遭遇半路坐地起价。随车“医生”要求临时涨价900元,而且在讨价还价过程中故意放慢了车速。后经调查,该辆救护车并非医院救护车,未在当地卫健委备案。

同年7月,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卫健委联合该市向阳交警大队,在佳木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门诊楼前,查获一辆非法安装警报器的“黑救护”。2023年8月,福建省泉州市查获一辆“黑救护”,该车在未取得相关部门经营许可情况下,在多地非法转运患者……甚至一些医院的专业救护人员、120接线员,也成了违规救护转运服务的“中介”。

“由于问题救护车设施设备、医护人员配备等多不能达到正规救护车的条件,一旦患者出现危急情况无法提供及时有效的医疗救护,存在较大安全隐患。”刘智慧表示。



安阳市检察院检察官对救护车使用情况进行实地调查。

给失控的救护车踩下刹车

“要加大惩处力度。在国家 and 行业层面不断加以完善法律制度、行业标准,尤其是完善对‘黑救护车’等问题车辆的查处制度,明确相关责任人员的民事、行政以及刑事责任。同时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加强对本单位救护车的管理,杜绝违规牵引等违法违纪行为。”刘智慧建议。

“不能让所有救护车都享受特殊路权、横冲直撞,非急救车辆应当遵守交通规则。”云南省昆明市某医院主任医师徐翔表示。

耿方认为,民营医院要管好自己的救护车,做到车辆台账数据化可控。仁济医院救护车管理员张瑞告诉记者,“我们医院现在出台了相关管理规范,并且给两辆救

护车安上了GPS定位器,他们只要动车就能被发现,可以实时查看车辆的位置,公里数等。”

“GPS定位等数据手段是比较有效的,值得推广。但是不能只是医疗机构自己监管,卫健委、公安等官方部门如何介入值得思考。”耿方表示。(文中涉案人员均为化名)(北京日报)